



# 刪除SVM上的BranchCache組態

## ONTAP 9

NetApp  
January 08, 2026

# 目錄

刪除 SVM 上的 BranchCache 組態	1
了解刪除 ONTAP SMB 共用上的 BranchCache 配置時會發生什麼	1
刪除 ONTAP SMB 共用上的 BranchCache 配置	1

# 刪除SVM上的BranchCache組態

## 了解刪除 ONTAP SMB 共用上的 BranchCache 配置時會發生什麼

如果您先前已設定了BranchCache、但不想讓儲存虛擬機器（SVM）繼續提供快取內容、可以刪除CIFS伺服器上的BranchCache組態。您必須知道刪除組態時會發生什麼事。

當您刪除組態時、ONTAP S什麼 會從叢集移除該SVM的組態資訊、然後停止BranchCache服務。您可以選擇ONTAP 是否應刪除SVM上的雜湊存放區。

刪除BranchCache組態不會中斷啟用BranchCache的用戶端存取。其後、啟用BranchCache的用戶端要求現有SMB連線上已快取內容的中繼資料資訊時ONTAP 、由於Microsoft定義的錯誤、導致用戶端傳送第二個要求、要求提供實際內容。為了回應內容要求、CIFS伺服器會傳送儲存在SVM上的實際內容

在刪除BranchCache組態之後、SMB共用區不會通告BranchCache功能。若要存取先前未使用新SMB連線快取的內容、用戶端會進行一般讀取SMB要求。

## 刪除 ONTAP SMB 共用上的 BranchCache 配置

您用於刪除儲存虛擬機器（SVM）上的BranchCache服務的命令、會因您要刪除或保留現有雜湊而有所不同。

### 步驟

1. 執行適當的命令：

如果您想要...	然後輸入下列內容...
刪除BranchCache組態並刪除現有的雜湊	<code>vserver cifs branchcache delete -vserver vserver_name -flush-hashes true</code>
刪除BranchCache組態、但保留現有的雜湊	<code>vserver cifs branchcache delete -vserver vserver_name -flush-hashes false</code>

### 範例

下列範例會刪除SVM VS1上的BranchCache組態、並刪除所有現有的雜湊：

```
cluster1::> vserver cifs branchcache delete -vserver vs1 -flush-hashes  
true
```

## 版權資訊

Copyright © 2026 NetApp, Inc. 版權所有。台灣印製。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，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（圖形、電子或機械）重製，包括影印、錄影、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。

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：

此軟體以 NETAPP 「原樣」提供，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，特此聲明。於任何情況下，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、間接性、附隨性、特殊性、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；使用、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；或企業營運中斷），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（包括疏忽或其他）等方面，NetApp 概不負責，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。

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，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。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、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。

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（含）以上的美國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。

有限權利說明：政府機關的使用、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.227-7013（2014 年 2 月）和 FAR 52.227-19（2007 年 12 月）中的「技術資料權利 - 非商業項目」條款 (b)(3) 小段所述之限制。

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/ 或商業服務（如 FAR 2.101 所定義）的資料均為 NetApp, Inc. 所有。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，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。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、非轉讓、非轉授權、全球性、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，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，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。除非本文另有規定，否則未經 NetApp Inc. 事前書面許可，不得逕行使用、揭露、重製、修改、履行或展示該資料。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，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.227-7015(b)（2014 年 2 月）所述權利。

## 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 標誌及 <http://www.netapp.com/TM>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, Inc. 的商標。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，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，不得侵犯。